

鄂豫皖蘇區的肅反運動

施哲雄

- 一、前言
- 二、鄂豫皖蘇區的建立及其權力結構
- 三、鄂豫皖蘇區「中央分局」的成立及黨軍的衝突
- 四、中共黨中央對鄂豫皖蘇區軍權的打擊
- 五、鄂豫皖蘇區共軍的反抗
- 六、鄂豫皖蘇區肅反運動的進行
- 七、結論

一、前言

鄂豫皖蘇區是中共在一九二七年八月採取武裝鬪爭路線，進行「土地革命」之後，在長江北岸的鄂豫皖三省交界的地區所建立的蘇區，這是中共當時在中國大陸各地所建立的大小十五個蘇區之中，規模僅次於在江西的「中央蘇區」，此一蘇區的共軍，後來發展成爲紅四方面軍，一直是共軍的主力部隊之一。

此一蘇區的建立，如同其他蘇區一樣，主要是依靠此一地區的共軍，逐漸發展而形成的，在發展的過程之中，中共中央除給以原則性的指示外，在人員和物資方面，非但無法提供實質的援助，反而在上海的中共中央的活動經費，有時還依賴該蘇區的共軍來支援，加上此一蘇區內部的中共黨組織，亦在共軍的支持之下而成立，幹部是由共軍之中抽調人員去補充，經費亦由共軍所提供，安全更需依靠共軍的保護。因此，此一蘇區的共軍領導者，自始即有瞧不起中共中央的傾向，而出現了「將在外君命有所不授」的現象。

另一方面，當時中共中央所推行的各項政策，基本上是根據第三國際的指示而制訂的，與蘇區內部的客觀環境往往無法配合，蘇區內部的人員，特別是共軍的領導者，對於中共中央的這些政策，在推行時經常視當地的實際狀況而加以修改，導致中共中

另一方面，當時中共中央所推行的各項政策，基本上是根據第三國際的指示而制訂的，與蘇區內部的客觀環境往往無法配合，蘇區內部的人員，特別是共軍的領導者，對於中共中央的這些政策，在推行時經常視當地的實際狀況而加以修改，導致中共中央所制訂的政策，難於在蘇區內部貫徹，黨軍之間的衝突因而發生。

此一現象自然是強調「以黨領軍」的中共中央所無法忍受，而想加以改善，於是每當此一蘇區一有發展，中共中央即藉着黨的權威，派遣人員去擔任新的領導，而將原有共軍的領導人員予以排擠，因此產生了一連串的肅反運動。

一九三〇年各地共軍乘「中原大戰」的機會，勢力大為擴張，中共中央為了加強對各個蘇區的領導，決定在各蘇區成立「中央分局」，作為當地最高的領導機構，鄂豫皖蘇區是派遣張國燾、陳昌浩和沈澤民夫婦為「中央代表」，他們抵達該地後，原來該地的黨軍領導幹部對這些「中央代表」，雖在「以黨領軍」的原則下，不敢公然阻止他們的來臨，然暗中却採取敵視的排斥態度，特別是沈澤民對蘇區的現狀和當地幹部的作為，認為實在太不「布爾塞維克化」，因此一進蘇區即加以批評，使得雙方的關係進一步惡化，終導致後來發生一場大規模的肅反運動。

鄂豫皖蘇區的肅反運動是受江西「中央蘇區」肅反運動的影響，因此所使用的罪名，如「AB團」、「改組派」、「第三黨」等，亦如「中央蘇區」所使用的一樣。然而，這些罪名只是任意冠在反對者的身上，不足以反映這場肅反運動的實質。

本文擬從鄂豫皖蘇區的肅反運動經過，探討當時中共的黨軍關係。

二、鄂豫皖蘇區的建立及其權力結構

「容共」期間中共趁北伐軍在一九二六年光復湖北省之後，即在鄂北的黃安、黃岡、黃陂和麻城等地，組織農民協會，建立鄂東北的黨組織和共產主義青年團，積極發展勢力。一九二七年七月十五日，武漢政權宣佈分共這些地區的農協幹部、中共黨團員，也有一些國民黨的左派分子，紛紛向黃安麻城北部的「大別山」逃匿（即逃避戰火），十一月，這批農民武裝隊伍根據中共中央的指示，發動了黃安、麻城的「秋收暴動」，「占領黃安縣城，建立起工農政權，同時組成了工農革命軍鄂東軍」，但在國軍的圍攻之下，旋即失敗，「幾百人只剩了七十多人」，「這支殘部隨後即退入大別山區去從事游擊戰爭」。

為了發展並控制這支殘部，民國十七年，中共中央「在上海派黃埔軍校畢業生黃安人許繼慎前來」該區擔任領導，①一九二

① 張國燾，我的回憶第三冊，香港，明報月刊出版社，一九七四年，頁九四二—九四三。

② 徐向前，「鄂豫皖紅軍的反圍攻戰爭」，載星火燎原選編之一，中國人民解放軍戰士出版社，一九七七年，北京，頁七八—七九。

③ 王健民著，中國共產黨史稿，第二編江西時期，（出版時地不明），頁一八九。

九年初，他們利用當時國內混戰的形勢，發動了第二次的武裝暴動，建立鄂東北根據地，同時在河南商城和安徽六安也爆發了武裝暴動，建立了豫東南和皖西兩塊根據地。

在發展的過程中，許繼慎是初期軍事方面主要的領導人之一，當鄂豫皖蘇區的力量壯大之後，許繼慎與當地的共幹即有擁兵自重，企圖將該區視爲自己的地盤，因此「不僅反抗政府，亦且反抗中共中央。對外省中共份子均加以排斥，對中共中央亦陽奉陰違，會驅逐代表數人」。^④中共中央對於許繼慎這種地方主義、軍閥武裝割據的作爲，自然無法坐視，任其發展，於是在一九三〇年三月中共中央命令將這三塊根據地合併，成立「鄂豫皖蘇區」，三部份的共軍也合編爲紅軍第一軍，許繼慎擔任軍長，同時爲加強在該地的領導，成立了「中共鄂豫皖邊區特委」，作爲最高的領導機構，其下設立軍分會，直接歸中共中央軍委會指揮。許繼慎之所以在這次的改編中仍被任命擔任軍長的職務，這是中共中央對當地客觀狀況的承認，而且當時中共中央正是立三路線時期，需要利用軍事指揮人員去執行立三路線的左傾盲動政策。

然而，這只是對許繼慎一時的安撫而已，當一九三〇年九月「立三路線」沒落，國際派掌權之後，中共中央即開始採取一連串的措施，以削弱許繼慎和原來當地共軍的勢力。首先是將紅一軍改編爲紅四軍，「一九三〇年十月十八日，黨中央寫信給鄂豫皖邊區特委及紅一軍、紅十五軍軍委，決定將紅一軍和紅十五軍合編成紅四軍，同時派會中生前往鄂豫皖邊區具體負責改編工作」，後因故改編工作在當年無法進行，「一九三一年一月中旬，紅一軍與紅十五軍在商城南部的長竹園會合。隨即遵照黨中央的指示，合編爲中國工農紅軍第四軍，軍長鄭繼助，政治委員余篤三，參謀長徐向前，政治部主任曹大駿。原紅一軍第一師與十五軍第一團合編爲第十師，師長蔡申熙，政治委員曹大駿兼，副師長劉英；原紅一軍第二師與十五軍第三團合編爲第十一師，師長許繼慎，政治委員龐永俊；活動於皖西之原紅一軍三師第七團改爲獨立團」，^⑤許繼慎即被降爲師長。同時在此次的改編中，「紅四軍師以上的幹部大多是由中央派來的，團以下的幹部則多係由這個蘇區老游擊幹部擔任」，^⑥原來鄂豫皖蘇區幹部的勢力亦被壓制。

此次共軍的改編雖將許繼慎和當地共幹的勢力削弱了，然整個鄂豫皖蘇區的權力仍操之於軍頭的手中，在「中央分局」成立前鄂豫皖蘇區最高的權力機關是中共鄂豫皖特區委員會，其下設有「宣傳部、組織部、軍事委員會等機構」，在人事上，「黃埔第四期學生曾鍾聖（中生）擔任特委會兼軍分會書記，郭述申任組織部長，徐立清任宣傳部長（郭徐二位都是湖北知識份子出身

④ 王健民，前揭書，頁一九〇。

⑤ 張國琦，「第二次國革命戰爭時期紅軍編成情況」，載近代史研究，一九八一年第二期（總第八期），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一九八一年五月出版，頁五五。

⑥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四九。

的老幹部）。軍事委員會雖是特委會的一部份，但又直接接受中共中央軍事委員會的領導，它的權力很大，機構也很龐大。所有

的老幹部)。軍事委員會雖是特委會的一部份，但又直接接受中共中央軍事委員會的領導，它的權力很大，機構也很龐大。所有這個區域的紅軍、各縣蘇維埃政府的軍區指揮部、地方武裝、自衛軍和其他軍事機構，概由它直接和間接領導。軍之分會下設有軍司令部、參謀部、政治部、軍醫處、軍需處、軍事學校等直屬機構。^⑦至於當時的鄂豫皖邊區的蘇維埃政府，組織既不健全，又缺乏權威性，因為「一般人覺得政府還不過是由軍隊所撐持出來的」，^⑧蘇區黨組織的安全和發展，亦有賴於共軍，因此共軍將領「態度跋扈，瞧不起黨和蘇維埃」。^⑨從鄂豫皖蘇區當時的組織和人事狀況，以及共軍將領的表現，顯示了蘇區的領導權是完全操之於軍事領導人員和部份當地老幹部的手中，特別是軍事的權力有凌駕於黨權之上的趨勢。

三、鄂豫皖蘇區「中央分局」的成立及黨軍的衝突

一九三一年一月國際派在中共「六屆四中全會」正式掌權後，鑑於鄂豫皖蘇區的這種形勢，為進一步加強對蘇區共軍的控制，復派遣張國燾、陳昌浩和沈澤民夫婦為「中央代表」，前往蘇區籌組「中央分局」，以取代原來的權力機構。鄂豫皖蘇區原來的黨軍領導幹部對於這批前來擔任他們上級領導的「中央代表」，在「以黨領軍」的原則下，雖不敢公然阻止「中央代表」的前來，然暗地裏却採取敵視的排斥態度，特別是「二十八個布爾塞維克」成員之一的沈澤民，一進蘇區就一再地批評當地幹部的作為，更使雙方的關係進一步的惡化，加上以後在政策上的許多意見上的分歧，終導致鄂豫皖蘇區的肅反運動。

張國燾等人在一九三一年三月中旬即準備進入鄂豫皖蘇區，計劃分兩路前往，張國燾和陳昌浩擬經漢口前往黃安，沈澤民和他的太太張琴秋則擬經安徽合肥去六安。四月一日張陳兩人在當時中共特務頭子顧順章的親自護送下，由上海搭船前往漢口，上岸後再輾轉進入鄂豫皖蘇區，十二日兩人抵達七里坪，次日再北上到達距七里坪北面十五里，為當時鄂豫皖邊區蘇維埃政府和中共特別委員會所在的村莊。沈澤民夫婦則由上海轉浦口，搭津浦車到蚌埠，再坐船到正陽關，然後步行到金家寨。^⑩

「中央代表」一進蘇區，在糧食問題籌措政策上就和當地共幹有了意見上的分歧。當時鄂豫皖蘇區解決糧食問題原先主要是依靠到「白區」去打土豪，但此一方法因執行的方式上有錯誤，而引起「白區」人民的反感，因羣衆的條件受了限制，使蘇區的發展增加了困難。依照中共打土豪的原則，是「應發動白區當地的農民，自動起來打，由此所獲得的糧食，也應該分給當地的窮

⑦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三〇。

⑧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三〇。

⑨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六。

⑩ 張國燾，前揭書，頁八九九—九三〇、九五五。

苦農民，這才會招致多數人的反感。可是現在是由蘇區的人去打，糧食也全部運走，這不僅失掉了打土豪的意義，而且被打的區域，因為糧食被運走了，糧食供應就會不足，糧價也要上漲；此外，自衛軍和蘇區農民到了白區之後，那裏還能分辨土豪不土豪，還不是見糧就「打」。糟蹋糧食的事也是在所難免的。因此，白區的農民往往站在民團方面來對付我們的游擊隊。鄂豫皖蘇區的週圍，有些地方民團勢力日漸強大，可以說主要是因打土豪而引起的。^⑩這種籌糧的方式，蘇區的領導人雖皆知其流弊甚大而思改進，然却提不出一個兩全其美的辦法，因此在這個問題上，就存在着兩種不同的意見。

張國燾首先提出在蘇區種植一些早熟農作物的具體措施，作為解決糧食問題的應急辦法，但對於改變過去打土豪的籌糧方式，彼此就有紛歧的意見。最後張國燾以「中央代表」的身份，先參加原有的「特委會」，而決定採取下列的措施：「一、糾正亂打土豪的風氣，立即釋放一部份已拘禁的不重要的『土豪』，以期改善赤區與白區間的關係。二、厲行節約，解救糧荒，依照在七里坪所提出的辦法，予以適當的補充，立即通令全蘇區實行。三、實行新經濟政策，其要點是：取銷限價，獎勵經商，活躍市場，提高糧食價格，輸出土產品，建立稅收制度和蘇維埃銀行，發行蘇維埃紙幣。四、土地政策、蘇維埃制度和黨的組織的健全等，也應立即研討其利弊得失，以期實行相應的改革」。^⑪

對於張國燾以上的措施，當時擔任「特委會和軍分會」書記的曾鍾聖曾表示疑慮，特別是對釋放土豪以改善蘇區與白區關係的作為更不以為然，他認為既要打土豪，偏差是難免的，並認為張國燾的這些辦法是緩不濟急，不能解決實際的問題，所有的偏差只有在軍事上有了決定的勝利之後，才能糾正。因此，曾鍾聖對張國燾曾當面批評說：「我素來認為國燾同志雄才大略，一定有方法取得軍事上的驚人勝利，不料他現在竟注意一些不易解決的次要問題」。^⑫從曾鍾聖對張國燾的評語中，即足以顯示鄂豫皖蘇區的老幹部對「中央代表」所持的心態，因為張國燾認為，曾鍾聖的這種觀點是「立三路線的標本」，並且在「這個蘇區內是具有代表性的，也是不容易完全糾正過來的」。^⑬雙方的這種紛歧，後來即演變成激烈的鬭爭。

在土地問題方面，當時中共中央的土地政策和鄂豫皖蘇區實際執行此一政策的情形，彼此之間存在着相當大的距離，這也是造成「中央代表」和鄂豫皖蘇區幹部之間衝突的原因之一。「八七緊急會議」後，中共開始以武裝暴動，進行「土地革命」，「六大」所通過的「土地問題決議案」中即指出：「農民的土地革命，仍舊是中國革命現時階段的主要內容」，並且認為當時「鄉村裏階級鬭爭和階級矛盾」正在「劇烈與深入之時」，^⑭根據此一「決議案」，中共中央就將土地問題視為是「中國革命的根本

^⑪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二六—九二七。

^⑫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三五—九三六。

^⑬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三六。

^⑭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三六。

^⑮ 中國共產黨第六次全國大會決議案（一九二八年），（出版時地未註明），頁一三九。

問題」，因為「革命的任務，是打倒帝國主義，剷除封建勢力。而土地革命，正是進攻地主階級，搗毀帝國主義在中國剝削基礎的唯一辦法」，^⑯鑑於中國是落後的農業國家，農民佔全國人口百分之九十，所以「土地問題」不解決，農民生活不能改進，革

- ⑬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三六。
 ⑭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三六。
 ⑮ 中國共產黨第六次全國大會議決案（一九二八年），（出版時地未註明），頁一三九。

問題」，因為「革命的任務，是打倒帝國主義，剷除封建勢力。而土地革命，正是進攻地主階級，搗毀帝國主義在中國剝削基礎的唯一辦法」，^⑯鑑於中國是落後的農業國家，農民佔全國人口百分之九十，所以「土地問題」不解決，農民生活不能改進，革命不能夠成功」，^⑰爲了爭取農村的貧、雇農，中共是採取「要用『平民式』的革命手段來解決土地問題，幾千百萬農民自己自下而上的解決土地問題」。^⑱因此，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召開的「一蘇大會」所通過的「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土地法」，第一條即規定：「所有封建地主豪紳，軍閥官僚，以及其他大私有主的土地，無論自己經營或出租，一概無任何代價實行沒收」，^⑲對於這些被沒收的土地，則採取「平均分配」的方式，分給窮苦農民，因爲此一方式是「消滅土地上一切奴役的封建的關係，及脫離地主私有權的最徹底的方法」。^⑳從中共當時進行「土地革命」的方式，顯示中共非但要將地主的土地加以沒收，而且亦把地主視爲一個「剝削階級」來加以消滅，以剷除農村之中的所謂剝削現象，同時爲了純潔「革命隊伍」，對農村的地主、富農等所謂「剝削階級」加入共軍和「蘇維埃政府」，亦有許多的限制。

然而，鄂豫皖蘇區領導當局，當時在進行「土地革命」時，並未徹底執行中共中央有關土地政策的規定，沈澤民在一九三一年六月下旬所召開的鄂豫皖蘇區黨員代表大會上，對鄂豫皖蘇區解決土地問題的方式，曾有如下的批評：他說「這個區域的土地雖已大致分配了，但分配得不好，主要是：一、分配的原則係以勞動力爲標準，僅依土地面積的大小來計算，而忽略了土地的肥瘠良莠問題。而耕牛、農具、山林、茶園等，還多未分配；二、在分配的時候，沒有發動羣衆反地主富農的鬭爭，地主富農雖被剝奪了政治權利，但在有些地區，他們仍在經濟上佔着優勢，保有政治上的潛勢力；三、分配得不確定，經界不顯明，僅憑分配時所插的標誌來認定，而這項標誌歷時稍久，多已湮沒無存，引起許多混亂，因而必須重行分配，另以土地使用證爲憑；四、代耕制度原是優待紅軍的好辦法，但被濫用了，蘇區內參加紅軍的人員已經很多，蘇維埃工作人員和地方武裝人員的田地，也多援用紅軍條例要老百姓代耕，這樣，使老百姓的勞力更感不足，影響了生產，應嚴格擬定代耕制度，縮小代耕制度範圍」。^㉑至於對地主富農的處置情形，更有違於中共中央的規定，因此沈澤民在一到鄂豫皖蘇區時，即批評當地的「黨團機構、蘇維埃政府和紅軍中，都有不少地主富農分子混入。……地主富農仍保有很多土地財產」，而主張「立即展開黨內鬭爭，改組這裏的領導機構」。^㉒

- ⑯ 「土地革命問題」，載共匪禍國史料彙編第五冊，中華民國開國文獻編纂委員會，臺北，中華民國國際關係研究所編印，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十一月初版，頁一四二。
 ⑰ 同前註。
 ⑱ 「中國共產黨與土地革命」——八七會議告全黨黨員書，載共匪禍國史料彙編第五冊，頁二一。
 ⑲ 「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土地法」——一九三一年十一月中華工農兵蘇維埃第一次全國大會通過，載共匪禍國史料彙編第五冊，頁一六六。
 ⑳ 同前註，頁一六七。
 ㉑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七四—九七五。
 ㉒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六。

鄂豫皖蘇區的肅反運動

鄂豫皖蘇區黨員大會對於土地問題，最後是採取重新分配的原則，決定「不問已否分配土地的區域，概須發動羣衆，按新規定來分配」，^②對於地主富農的政治權利，則採取「彈性的原則」，即一般說來，「地主富農是打擊的對象，大會強調不讓地主富農分子混跡於蘇維埃和紅軍之中，但對於出身地主富農家庭而在紅軍中有戰功，或係中共黨員蘇維埃工作人員而有工作成績的，則視爲已經革命化了，屬於例外，不受歧視。其餘擁護蘇維埃和土地革命的，縱然是出身於地主富農家庭，也可享有普通公民的權利」。^③這種新的規定，勢必對蘇區當地的既得利益有所影響，特別是共軍十一師師長許繼慎和地主富農的關係甚爲密切，因「地主與富農常出入於許師長之門，許有時也公然袒護他們」，^④此乃十一師後來有企圖脫離鄂豫皖蘇區，另謀出路之舉的因素之一，而演變成整個蘇區的肅反運動。

四、中共黨中央對鄂豫皖蘇區軍權的打擊

國際派掌權後的中共中央，爲削弱鄂豫皖蘇區共軍的勢力，加強黨在該地的領導，在一九三一年一月將鄂豫皖蘇區原有的共軍合編成紅四軍，並指派鄭繼助擔任軍事，此一措施引起當地共軍的不滿，特別是對鄂豫皖蘇區軍事上有很大貢獻，在此次合編被降爲十一師師長的許繼慎，對鄭繼助擔任軍長之職很有意見，因爲「鄭繼助原是四川軍隊中一位行伍出身的軍人；做過很久的團長和一個短時期的旅長。他雖參加過四川兵變，但也缺乏游擊戰爭經驗。……談到戰略問題，則創建甚少」，所以「作爲一個軍事最高指揮者，則不免有些缺點」。^⑤鄭繼助的領導能力不夠，游擊戰爭的經驗不足，這是當時鄂豫皖蘇區所公認的一個事實，但中共中央却派他擔任蘇區軍事的最高指揮者，這自然難於服衆，許繼慎於是有了取代的野心。

由於鄂豫皖蘇區原有共軍的領導幹部，對當時的中共中央心懷不滿，因此對中共中央所派來的「中央代表」，態度甚爲冷漠。張國燾抵達鄂豫皖蘇區之後，爲對整個蘇區的全盤狀況進行瞭解，先到各地去巡視，當他到達金家寨，駐紮在距金家寨東面七十里的許繼慎，並不親自前來見張國燾，僅派一位惟許繼慎唯命是聽的政治部主任黃某到金家寨，向張國燾傳達許繼慎的三點意見：「第一，許不滿沈澤民，認爲這個蘇區是紅軍打出來的，金家寨一帶的黨和蘇維埃的負責人，都是紅軍提拔出來的後進，沈澤民不先和紅軍幹部接頭，企圖以黨統軍，而且對地委委員又採取打擊態度，這是不應該的。第二，許不滿鄭繼助的領導，認爲

②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七七。

③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七九。

④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六六。

⑤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八。

後來的鄭繼助缺乏能力，以致軍隊的領導重心，落在幾個師長身上。第三，許有取鄭而代之的野心」。^⑥這位許繼慎的親信還表示要張國燾尊重許的意見。

- ②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七九。
 ③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六六。
 ④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八。

後來的鄭繼助缺乏能力，以致軍隊的領導重心，落在幾個師長身上。第三，許有取鄭而代之的野心。^⑤這位許繼慎的親信還表示要張國燾尊重許的意見。

當張國燾得知這三點意見確是許繼慎的意思後，頗為生氣，認為許繼慎充分表現了軍閥主義的傾向，已決心要加以糾正。後來張國燾繼續往許繼慎的駐地前進，沿途發現「土地革命並沒有深入，耕地曾以勞動力為標準草草的分配了，小地主和富農仍保有較多的耕地，有些已分得土地的農民，還暗中向地主繳納一部份租金；至於茶園竹林等山陵地帶，則未分配，大多仍屬原主所有。沿途蘇維埃政府和民衆團體的負責人，多半是比較富裕農民出身的，其中也有小地主和富農。鄉村的一些組織，……對中共中央的向心力，遠不若七里坪。沿途人民雖也同樣歡迎我們，但表現得不很熱烈，所以「離金家寨愈遠，蘇維埃的色彩愈淡」。^⑥此一現象顯示，許繼慎將他控制的區域視為自己的勢力範圍，對中共中央的各項政策採取陽奉陰違的態度，並未認真去執行，呈現了「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趨勢。

到了張國燾抵達許繼慎的駐地，和許繼慎見面後，許繼慎即當面向張國燾大肆抨擊當時中共中央的各項政策，並提出自己的主張，「他批評中央一意鞏固蘇維埃的政策，認為這帶有保守的色彩，更易被一般蘇區同志誤解，彷彿紅軍的主要任務，就在保護他們。他主張紅軍自由發展，不要負擔『鞏固蘇區』的包袱，應該到很遠的地方打游擊，以期獲得迅速的發展。他認為中共中央派鄭繼助任軍長，是一個錯誤的決定，因為鄭的軍人資格雖老，可是游擊經驗却不如紅軍的老團長，現在由他擔任紅四軍的最高領導，就失去了發展的前途」。^⑦對於中共中央加強在共軍中的政治工作，也大不以為然，因此他「不重視政治工作，並說軍政治委員余篤三能力薄弱，其他各級政工人員，又多為後進」，所以他主張「中共中央給予他們那些軍官以全權指揮軍隊的權力」。^⑧但是對共軍當時所存在的缺點，許繼慎也予以坦承，「譬如對婦女態度就不對，甚至高級軍官，包括他自己在內，也有一些羅曼史」，可是對於這些缺點，則認為「要在軍事獲得決定性的勝利之後，才能獲得根本的改善」。^⑨

張國燾在視察整個鄂豫皖蘇區後，對當地共軍的實際狀況有如下的瞭解：紅軍中的軍閥土匪傾向，也相當顯著。紅軍的制度法規極不完備，有些原則也不能嚴格執行。軍官們恃功而驕，「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舊觀念還在作祟，他們瞧不起蘇維埃，認為這是由他們扶植起來的，應為他們辦差。他們雖不敢公然瞧不起黨，但却自視為特殊黨員。他們到了白區，對亂打土豪，特別別是「打土豪不歸公」，多少有放任的態度。調戲婦女的事，在蘇區內也常發生。在優待俘虜的原則之下，雖沒有虐待或殺害俘

- ②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八。
 ③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九—九六〇。
 ④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六一。
 ⑤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六一—九六二。
 ⑥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六一。

虜，但私搜俘虜荷包據爲己有，則是司空見慣。即或偶而執行紀律，也只憑高級軍官個人的意志，沒有什麼固定的法律手續。這種傾向尤以第十一師最顯著。②同時在共軍的領導者之中，仍有一部份受立三路線的影響，繼續執行立三路線。負有糾正立三路線錯誤的「中央代表」，對於當地共軍的這些弊病自然無法坐視，而思加以改善，因此造成黨軍關係的更進一步的惡化，這是鄂豫皖蘇區不久即產生大整肅的遠因。

原就不睦的鄂豫皖蘇區的黨軍關係，更因沈澤民「教條主義」的作風，使雙方的衝突愈演愈烈。沈澤民是中共黨內「二十八个布爾塞維克」的成員之一，由於他「受莫斯科的影響太深了，往往拿聯共的標準，來衡量這些山區的『土共』」。他是缺乏工作經驗的書生，却會背誦馬列主義的教條。而當地游擊好漢却一切都從實際情況出發，不懂得甚至不多理會什麼馬列主義」，因此他一抵達蘇區，即以「教條主義」的觀點，對該區的工作大肆抨擊。他認爲「這裏的中共組織簡直不像共產黨，一般同志既不知馬列主義爲何物，也未嚴格遵行中央指示。這裏黨團機構、蘇維埃政府和紅軍中，都有不少地主富農分子混入。土地分得很馬虎，尤其沒有發動羣衆，自下而上的分配土地。地主富農仍保有很多土地財產。紅軍將領態度跋扈，瞧不起黨和蘇維埃，只知將地方武裝改編爲紅軍，却又不注意地方武裝的發展。亂打土豪的現狀相當普遍」。③所以他主張立即展開黨內鬭爭，改組當地的領導機構，一切從頭幹起。

沈澤民的批評引起當地共軍和幹部的強烈不滿，當張國燾來到金家寨時，中共金家寨地委會書記李某，要求約集全體地委委員和他懇談，却不願讓沈澤民參加。這些委員紛紛向張國燾陳述，沈澤民一到這裏，就批評他們，這樣不對，那樣也不對，却又沒有提出具體的糾正辦法，使他們大爲不安。④後來許繼慎和張國燾當面晤談時也表示對沈澤民十分反感，認爲沈澤民在未和當地共軍領導者磋商之前，即準備以黨統軍，又打擊當地的黨政幹部，這是不尊重當地共軍意見的作法。曾鍾聖對沈澤民的作爲也有類似的批評。因此，沈澤民的「教條主義」和當地共軍和幹部的「經驗主義」，彼此之間造成了許多矛盾，而兩者之間的矛盾，也一直沒有徹底解決，加劇了雙方的衝突。

張國燾在鄂豫皖蘇區作了一番視察之後，對蘇區的一般問題，共軍存在的弊病，以及蘇區的人事狀況，有了初步的瞭解，於是開始進行各種部署，首先是籌建蘇區新的最高權力機構，接着是召開一連串的大會，抨擊一部份共軍的領導者，特別是許繼慎和曾鍾聖等人的軍閥作風，其目的無非是重建黨在蘇區的權力地位，削弱當地共軍的勢力，從而實現「以黨領軍」的原則。

②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六五。

③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七。

④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六。

⑤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六。

一九三一年四月中旬，張國燾、陳昌浩以「中央代表」的身份來到了鄂豫皖蘇區，由於對蘇區的全盤狀況尚未瞭解，而且沈澤民也還沒到達，所以張國燾建議「俟沈澤民等到達後，再行改組，建立中央分局和鄂豫皖邊區省委。在沒有改組以前，仍由特委會負責」，張國燾本人則以「中央代表」名義，參加特委會工作。⑥四月下旬張國燾又改組了特委會。

②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七。
③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六。
④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五六。

一九三一年四月中旬，張國燾、陳昌浩以「中央代表」的身份來到了鄂豫皖蘇區，由於對蘇區的全盤狀況尚未瞭解，而且沈澤民也還沒到達，所以張國燾建議「俟沈澤民等到達後，再行改組，建立中央分局和鄂豫皖邊區省委。在沒有改組以前，仍由特委會負責」，張國燾本人則以「中央代表」名義，參加特委會工作^②。四月下旬張國燾又取代了曾鍾聖，擔任「軍分會」主席的職務，因此在「中央分局」未正式成立以前，「中央代表」基本上已取得鄂豫皖蘇區的領導權。沈澤民進入蘇區之後，即開始着手籌組「中央分局」，五月十二日，鄂豫皖區成立了黨的中央分局^③，由張國燾擔任書記，成為蘇區的最高指揮者。

張國燾掌權後，從六月份起即着手準備在當時蘇區中心所在地的新集，召開一連串的會議。

首先是六月下旬所召開的鄂豫皖蘇區黨員代表大會，代表人數約九百人，此外還有列席的和旁聽的人員二三百人。在大會上，張國燾在「政治報告」中，針對當時共軍領導者仍執行之三路線，並染有土匪軍閥的驕縱跋扈氣習，不但不執行中共中央的政策和命令，而且對「中央代表」亦加以反對和排斥的情形，特別解釋「紅軍與軍閥土匪的區別，要求共軍成為一支中共所領導的、真正為人民福利、能擔負革命任務的鐵軍。糾正一切游擊習氣（按即土匪作風），要尊重黨和蘇維埃。糾正亂打土豪、對婦女亂來、自私自利的觀念。尤其要求幹部，要以身作則」^④。

張國燾在「政治報告」中對共軍方面的批評，無疑的，矛頭是指向當時擔任十一師師長的許繼慎，因此使許繼慎成為批評的主要對象。於是沈澤民首先發難，在他的發言中指出許繼慎在多方面保有軍閥土匪的習氣，單就對婦女的态度來說，就是最不當的；許的私生活糜爛，有許多姘頭。沈質問許道：「你的姘頭中，是否有有夫之婦？又是否有被強迫的？這種行為是否破壞紀律？這不是土匪的享樂主義？又是不是軍閥橫霸的習氣？這配作爲一個中共黨員和紅軍的高級將領嗎？」^⑤

面對着沈澤民的這種公然指責，迫使許繼慎自我批評，他辯稱他沒有過強姦婦女的事，不過是行爲較爲浪漫而已。他以自我檢討的口吻說，他原是黨齡較老的黨員，只因打了幾年游擊，就染有土匪習氣，今後他將徹底改正錯誤，已往過失請大會嚴予處分。^⑥大會對軍事領導者的鬭爭，後來越演越烈，牽涉的範圍也愈來愈廣。原任軍分會主席的曾鍾聖和任軍政治委員的余篤三，也受到鬭爭狂浪的波及，他們被指責沒有及時糾正許的錯誤，難逃縱容之責，同時他們也自承犯有同樣性質的錯誤。^⑦爲了約束共軍的行爲和加強對共軍的控制，大會即致力於紀律規範的建立，而通過了「一些條例，建立蘇維埃政府的革命法

②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三五。

③ 徐向前，前引文，頁八六。張國燾在「我的回憶」一書中指出，「中央分局」直到五月下旬仍未成立，但對成立日期則未指明，本文採徐向前的說法。

④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七二。

⑤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七三。

⑥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七三。

⑦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七三。

庭和工農監察委員會，軍分會之下設立軍事法庭，中共鄂豫皖區省委設置監察委員會」。^④

除利用大會公開抨擊共軍領導者的行爲，迫使他們自我批評，以打擊他們在蘇區的聲望，同時建立紀律規範及執行機構，以約束共軍的行爲外，張國燾又利用蘇區各領導機構改組的機會，進一步削弱共軍的勢力。在這次的黨代表大會上，選舉一個中共「鄂豫皖區省執行委員會，委員人數爲二十餘人，除原特委會委員大多聯任省委員外，還提拔了約半數的工農幹部擔任省委」，這些新進入權力機構的人員，均爲張國燾的擁護者，借此以平衡蘇區原來的權力結構。另外也將「軍分會」加以改組，並改名爲「鄂豫皖區軍事委員會，直隸中共鄂豫皖區中央分局」，委員爲：「張國燾、沈澤民、蔡申熙、徐向前、曾鍾聖、王平章、鄭位三、徐立清、郭述申、鄭繼勛、周純全、陳昌浩等。張國燾任軍委會主席，蔡申熙任參謀長，陳昌浩任政治部主任」。^⑤紅四軍則改由徐向前任軍長，曾鍾聖任軍政治委員。原任紅四軍軍長的鄭繼勛，調任第七十三師師長，原任軍政治委員的余篤三，調任蘇維埃政府工農監察委員會主任。至於鄂豫皖區中央分局的委員人選幾乎與軍委會的委員是相同的，張國燾任書記，直接指導鄂豫皖省委和軍事委員會兩個主要機構工作，不另設置執行機構。^⑥

從鄂豫皖蘇區領導機構的改組和人事安排的情形，顯示了整個蘇區的權力已完全爲新來的「中央代表」所掌握，雖然在這些領導機構中仍有多位原來蘇區的軍事領導者和幹部，但是這些人也都是對過去許繼慎軍閥作風心存不滿，而爲張國燾所拉攏的份子，因此整個蘇區的權力結構在這次的黨員大會後完全改觀，原來當地共軍的勢力已大大地被削弱。

五、鄂豫皖蘇區共軍的反抗

在這次新集的黨代表大會上，鬭爭的矛頭主要是針對着十一師的師長許繼慎，因爲他的地方主義和軍閥作風最爲嚴重，因此在紅四軍的改組中，他雖仍繼續擔任十一師師長的職務，然已被排除於決策單位之外，至於曾鍾聖也因個人生活的不檢點而遭到波及，同時他原是鄂豫皖蘇區黨軍方面的最高領導者，在改組之後雖仍留在決策機構之內，但權力已大不如前。因此，他們兩人對這次的黨代表大會最爲不滿，再加上愛援引馬列主義和中央決定的沈澤民，主張對犯錯誤的人員給予各種不同的處分，更促使他們兩人後來企圖率部離開蘇區，另謀他圖的舉動。

^②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七四。

^③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八〇。

^④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八〇。

^⑤ 張國燾，前揭書，頁九八〇—九八一。

在黨代表大會行將閉幕時，曾鍾聖提議，張國燾和曾鍾聖、蔡申熙和許繼慎有過一次懇談。

許繼慎對他的被批表現得有些傷感，表示「他的錯誤已在大會上毫不留情的被揭露出來，到會的軍事方面的代表，勢必會把

在黨代表大會行將閉幕時，曾鍾聖提議，張國燾和曾鍾聖、蔡申熙和許繼慎有過一次懇談。

許繼慎對他的被批表現得有些傷感，表示「他的錯誤已在大會上毫不留情的被揭露出來，到會的軍事方面的代表，勢必會把它傳播到軍中去，因而影響他的指揮威信」，雖仍留任原職，「不過他總有點耽心沈澤民等不會諒解他的過失」。^④曾鍾聖接着表示，他贊成大會各項決議，「但批評沈澤民見解不切實際，動輒給人戴上帽子，打擊早已在這個區工作的老幹部。他自然不滿沈澤民對他的抨擊，也為許繼慎所受的批評鳴不平」。^⑤

曾鍾聖的這種言論，顯然有拉攏這位實力派軍頭許繼慎的意圖，因此他們兩人後來即結合成一股反抗「中央代表」的主要勢力。張國燾雖對他們兩人加以勸慰一番，表示這次的大會主要是反右傾的軍閥土匪傾向和富農傾向以及立三路線的左傾殘餘，認為在大敵當前的形勢下，彼此應以團結為重，他們兩人也表示願毫無芥蒂的上前線，但內心的不滿並未因此而消除。

大會結束後，張國燾隨即患瘧疾病倒，「中央分局書記和軍委會主席職務，分別由沈澤民和蔡申熙代理」，^⑥由於沈澤民為曾許兩人所最為痛恨，所以曾鍾聖深恐萬一張國燾一病不起，則鄂豫皖蘇區的領導權，將落入沈澤民的手中，因此他即有帶領紅四軍脫離蘇區的企圖。另外，在執行大會決議的時候，又有一部份的人遭受打擊，因此在黨的內部就產生了一股反中央分局領導的暗流。

這股暗流是由許繼慎所播弄而起的，因為他在路過金家寨時，並未表明遵從大會決定的態度，反而表示他愛好醇酒美女，乃是英雄本色，極端不滿大會對他的批評。經許繼慎的播弄，豫皖邊區地方委員會的一些負責人，開始散佈對這次大會不滿的言論，他們說：「這次代表大會利用一些枝枝節節的問題，來打擊老幹部；新來的幹部反對早在這個區域工作的幹部，也就是黃安麻城人反對安徽人。」^⑦同時他們還批評沈澤民是不懂世故的留俄學生，只知挾中央以壓制地方，認為當時中共中央是否存在，還是一個問題，對於沈澤民如果因張國燾因病不起而掌權，更表示無法接受他的領導。從大會結束後蘇區的這種形勢，顯示了中央與地方和新舊幹部之間的衝突，有更進一步惡化的趨勢。

鄂豫皖蘇區共軍對「中央代表」的這股不滿情緒，隨後因雙方對於如何配合江西紅軍行動的政策發生了紛歧，而表現於實際的行動。大會結束後，紅四軍在一九三一年七月中旬乘勝佔領英山沂水兩個縣城。曾鍾聖在八月上旬向「中央分局」提了一個報告，表示該地物產豐富，為配合江西紅軍的反圍剿，紅四軍準備向廣濟黃梅行動，相機截斷長江交通，並乘勢在武穴附近渡過長江，直指贛西北，以協同江西紅軍作戰。

^④ 張國燾，前揚書，頁九九〇。

^⑤ 張國燾，前揚書，頁九九〇。

^⑥ 張國燾，前揚書，頁九九六。

^⑦ 張國燾，前揚書，頁九九六。

但另一位隨軍出發的省委委員送來的報告，與曾所說的却大有出入，這份報告說到紅四軍高級幹部中有渡長江向南發展之議，是否由於中央分局改變了原來的計劃。它還批評紅四軍的政治工作不得力，只知解決紅四軍所需的物質問題，不重視在這一帶發展蘇區的任務。又說到不贊成改變原有的計劃，紅四軍幹部也多有同感。

「中央分局」和「軍委會」處理此一問題時，張國燾因病未參加會議，亦未被告知此事，會議決定由沈澤民草擬一封覆信，內容仍強調應按照原定計劃，在英山沂水一帶發展蘇區，決不可渡江南下，認為孤軍渡江南下是立三路線的軍事冒險的想法。

曾鍾聖和許繼慎等不僅不接受，反而提出更進一步的反對意見。曾鍾聖認為此信是沈澤民所起草，張國燾並不知道，而沈澤民素來將紅軍視為保護他個人的工具，這種右傾保守的觀點，是有害於紅軍的。許繼慎更強調調紅四軍的行動，應該由將軍們為軍事的前途打算，不必理會新集來的指示。

曾鍾聖後來又向新集提出一個哀的美敦書的報告，誇大渡過長江和戒斷長江交通的重要性，表示「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如果到某月某日仍未得到軍委會的明確指示，便逕行渡江。

張國燾接獲曾鍾聖的這個哀的美敦書後，立即召開緊急會議，最後決定派陳昌浩為「中央分局」和「軍委會」的全權代表，趕往前線，處理這一事件，並以陳昌浩取代曾鍾聖為紅四軍政治委員，曾調回新集；至於許繼慎等應否免職，則由陳昌浩相機處理。

陳昌浩出發一星期後，張國燾也抱病趕往白雀園鄭繼勛師部，說明曾許等人行為的不當，沈澤民和蔡申熙則在新集一帶對共軍幹部解釋，目的無非在安撫說服這些幹部，從而孤立曾許等人，利用拉一派打一派的方式，最後進行整肅。

陳昌浩在前往處理此一事件時，仍然是依靠實力軍頭的支持，方能順利進行，若非得到徐向前為首的高級將領的完全支持，陳昌浩能否接掌紅四軍政治委員的職位，並進而押解曾鍾聖、許繼慎等人返回白雀園受審，恐怕還是一個問題。

六、鄂豫皖蘇區肅反運動的進行

陳昌浩接掌政委之後，立即進行調查工作。多數高級幹部認為曾鍾聖的主張是錯了，但大體上還是忠實於黨；許繼慎和他少數親信的態度，却有可疑之處；甚至第十一師中有人傳說：「第十一師在渡江後，要脫離紅四軍另找出路。」徐向前等認為，第十一師中多數幹部是擁護黨的，但許繼慎和他的少數親信的言行，應當徹底查究。

陳昌浩依此，執行政委的監察權，親自率領少數政治工作人員，搜查第十一師師部，他深恐許繼慎會反抗，所以提心吊膽，後因該師人員多數表示服從，特別是獲得師部唯一的直屬部隊特務連的支持，才使許繼慎不敢有任何的反抗。在搜查時，從一位

許繼慎的親信吳參謀所保管的公文箱中，發現了私通敵人的證據，主要是新近由白區來的兩封信和一份通訊的密碼。於是陳昌浩

陳昌浩依此，執行政委的監察權，親自率領少數政治工作人員，搜查第十一師師部，他深恐許繼慎會反抗，所以提心吊膽，

後因該師人員多數表示服從，特別是獲得師部唯一的直屬部隊特務連的支持，才使許繼慎不敢有任何的反抗。在搜查時，從一位

許繼慎的親信吳參謀所保管的公文箱中，發現了私通敵人的證據，主要是新近由白區來的兩封信和一份通訊的密碼。於是陳昌浩繳納許繼慎將吳參謀押回軍部進行審問，這位吳參謀因信件密碼俱在，證據確鑿而且信中詞句多是用這個密碼寫成的，不能不承認通敵的罪行。他承認他是國民黨改組派，他的所作所為許繼慎是知道的；他供認他被派來，主要負責運動許師長向白軍投誠的任務；而且利用黨內紛爭的時機，已聯絡了一些黨羽，準備在渡江南下，紅四軍遭受挫折的時候，實行反叛。因此，紅四軍將領們會議決定：立即罷免許繼慎的師長職務，並押送新集審理。曾鍾聖雖證明沒有反革命的嫌疑，但他的反黨言行，顯為反革命者所利用，應一同前往新集，聽候查辦；紅四軍立即班師回白雀園；所有各師各團參預這一反革命陰謀的黨羽，概由各級政治部暫行看管，一俟到達目的地，再行一併整肅。^⑤

張國燾在單獨約談曾鍾聖時，曾鍾聖表示「吳參謀」只是一個拉線人，真是的首腦是許繼慎，繼而自我批評一番，認為對這件反革命陰謀，毫無察覺，而且他的渡江主張反而為許繼慎等所利用，幾乎中計，而自請處分，將全部的罪責推到許繼慎一人身上，以便自己能却責。張國燾則批評他犯了嚴重的政治錯誤，但非反革命的同謀者，最後撤免他「中央分局」和「軍委會委員」的職務，改任軍委會參謀，主管地方武裝的訓練工作。

接着張國燾又約談許繼慎，許只承認他犯了包庇反革命的嚴重罪行，但並未作出反革命的行為，他說明一九二七年國民黨清黨後，他在上海曾與國民黨改組派有來往，他的一位國民黨改組派的朋友曾向他表示，現在奉中共的命令去搞軍隊打游擊是可以做的，將來改組派得勢，再帶軍隊投靠過來，與改組派合作。後來他這位朋友介紹了吳參謀見他，基於老朋友的介紹，便委任他當參謀，由於彼此嗜好相同，一塊玩女人，生活打成了一片。新集大會後，吳某要他不要向黨低頭，並對他常有要挾，雖然已知吳某是一個奸細，但他受了吳某的威脅，而不敢舉發。

張國燾瞭解了真相後，下令立即押送許繼慎前往新集，在「肅反」的名義，決定整肅許繼慎。

鄂豫皖蘇區的肅反運動就在展開打擊A B團的全面行動上開始的。徐向前率軍返回白雀園的途中，軍中已瀰漫着肅反的狂潮，各師各團在行進中就曾逮捕了一百多個嫌疑犯。紅四軍中發現有國民黨改組派的大新聞傳到了蘇區，肅反的浪潮就跟着泛濫到各角落，「肅清反革命」、「肅清國民黨改組派」的聲浪，高唱入雲。人們多分辨不清什麼是國民黨改組派，什麼是反革命，只要有人指證，誰就要受到這股熱浪的衝擊。紅四軍中各師各團的軍政幹部對於嫌疑犯，不問情由，便嚴加審問。審問的方式多係羣衆性的，被審問者在羣情憤慨之下，幾乎無法為自己辯護，甚至刑訊的事也發生不少。^⑥因此，肅反的對象就非僅限於許繼慎、曾鍾聖等軍頭，而且凡是曾經反對張國燾、沈澤民的人員，大都被波及。

^⑤ 張國燾，前揚書，頁九九六—一〇〇一。

^⑥ 張國燾，前揚書，頁一〇〇四。

在進行肅反運動時，張國燾首先召集一次幾百人的軍事幹部會議，解釋什麼是反革命，什麼是國民黨改組派、什麼是普通的過失，並且根據中共中央肅反方針，主張嚴懲反革命。對於這次肅反的經過，一九三一年十月，鄂豫皖中央分局向中共中央的報告中指出：「肅反工作，在這一蘇區所發現的，最主要的反動派是改組派。八九月間又破壞大批A B團、第三黨，他們準備九月十五號暴動，……現在計共逮捕的反動份子六百以上。」^⑤接着肅反更爲擴大，據陳昌浩在鄂豫皖邊區彭楊軍事政治學校的肅反報告稱：「現在從整個肅清改逆中，從四軍十師、十一師、十二師、十三師就可以看出：加入改組派、A B團、第三黨的有兩個師長（許繼慎、周維炯），一個師政治委員（龐永駿），八個團長（潘飯佛、吳雲三、高建斗、王則先、蕭方、王明、魏孟賢、曹光南），五個團政治委員（封俊、姜子英、袁高萌、吳赤精、劉性成），兩個師政治部主任，十二個團政治部主任，各級經理處，參謀處，副官處亦有許多，連排長亦有一部份。如皖西軍事委員會姜鏡堂，皖西北四個縣委書記（富農份子），幾個黨團特委委員（富農地主成份）及圻黃廣的組織大半都是。……這次共計肅清改逆一千人，富農及一切不好份子一千五六百人，……這一千內面有七百多個共產黨（混蛋）……」^⑥

沈澤民更利用這次的肅反機會，將過去反對他的人都視爲「改組派」、「A B團」、「第三黨」，任意加上罪名，他指出：「紅四軍中肅反的經驗告訴我們，那些改組派A B團第三黨等等反動份子，平素引進富農打擊工人貧農成份的積極幹部，經濟上浮支濫費，污辱婦女，劫奪貧苦農民的糧食肥豬，在軍事上故意違反命令，擁護冒險盲動的錯誤主張等等說不盡的罪惡；只因爲當時四軍是在中生同志（即曾鍾聖）的立三路線領導之下，有意反對中央分局的領導，絲毫不注意政治工作，對於幹部進行無原則的勾結敷衍政策，看見任何嚴重錯誤都不加追究，所以四軍中反動派得以明目張膽的活動，任意擴大組織，如果當初早進行了堅決的黨內兩條路鬥爭，那早就把改組派等反動組織的陰謀暴露了。」^⑦

白雀園的肅反是鄂豫皖蘇區進行肅反運動的最高潮，在這場肅反運動中，鄂豫皖蘇區原來共軍的主要領導人，如許繼慎、熊受暄、周維炯、魏孟賢、吳荆赤、王培吾、黃剛等人，均被冠上「改組派」、「A B團」、「第三黨」等罪名，遭到殺害，同時還將肅反向下層發展，先後逮捕、殺害了各級的幹部和戰士兩百五百餘人，這些人員之中，許多都是參加黃麻暴動，開創蘇區和創建共軍的幹部。

雖然曾鍾聖（中生）在這場肅反運動中當時未被殺，但張國燾等人却將曾鍾聖的權力予以削弱。一九三一年十月上旬，張國燾在潑皮河召開了一次團以上的幹部會議，對鍾曾聖進行鬥爭，處理南下軍事行動的問題，可是曾鍾聖在會議中乃獲得大多數共

⑤ 中共鄂豫皖中央分局的報告「鄂豫皖蘇區的鞏固與發展」，紅旗週報第二十五期。

⑥ 昌浩，「紅四軍中肅反的偉大勝利」，紅旗週報第二十八期，一九三二年一月十六日出版，調查局藏。

⑦ 民澤，「肅反工作與兩條路線」，紅旗週報第二十八期，一九三二年一月十六日。

軍人員的支持，於是張國燾把鬭爭的矛頭轉而對曾鍾聖在鷄鳴河召開黨的活動份子會議一事大肆攻擊，認爲那次會議「動搖黨在紅軍中的威信」，是「最危險的，最有利於敵人的行動」，最後給曾鍾聖扣上「反抗中央分局」，「縱容反革命份子活動」的罪

昌浩，「紅四軍中肅反的偉大勝利」，紅旗週報第二十八期，一九三二年一月十六日出版，調查局藏。
民澤，「肅反工作與兩條路線」，紅旗週報第二十八期，一九三二年一月十六日。

軍人員的支持，於是張國燾把鬭爭的矛頭轉而對曾鍾聖在鷄鳴河召開黨的活動份子會議一事大肆攻擊，認為那次會議「動搖黨在紅軍中的威信」，是「最危險的，最有利於敵人的行動」，最後給曾鍾聖扣上「反抗中央分局」，「縱容反革命份子活動」的罪名，將曾鍾聖調離共軍考查，取消他所擔任的紅四軍政治委員的職位。^⑤

一九三二年秋，國軍對鄂豫皖蘇區發動第四次圍剿，張國燾對形勢的估計而提出所謂的「偏師」之說，強令共軍攻打大城市，使共軍遭受重大的傷亡，最後撤離蘇區，從湖北經河南去陝西，而在一九三二年十二月開闢了川陝蘇區，同時在一九三三年的六月，又擊退了當時川軍對此一新蘇區所進攻的「三路圍攻」，重新站穩了腳跟，於是又進行了另一次的肅反運動，以徹底清除在共軍之中的抵制人員，把共軍在小河口會議反對張國燾的一些領導幹部，誣為「右派」、「反黨活動份子」，先後將鄭繼勛、余篤三、舒玉璋等人秘密殺害，^⑥曾鍾聖隨後也遭長期押起來，最後在一九三五年六月，紅一、四方面軍在川西懋功會師時，曾鍾聖因準備寫信給當時的中共中央，申述過去的一切，終為張國燾在八月所殺。

從鄂豫皖蘇區肅反運動進行的經過，顯示這是一場中共黨軍之間因各項政策的衝突所引發的事件，為了壓制共軍領導人的反抗，中央代表運用黨的權威，藉着各種罪名，將這些持有異議的當地共軍領導人予以殺害，由於共軍在當地的勢力甚為深厚，非中央代表一次所能剷除，因此這場肅反運動延續長達數年之久。

七、結 論

中共為了保持所謂「革命隊伍」的純潔性，特別在從事游擊戰爭的時期，為維護游擊隊的安全，絕不容隊伍之中有內奸的存在，因此經常進行肅反運動，將內部的「反革命份子」予以殺害，以保持其黨內的純潔性，從而提高戰鬥力。

雖然共產黨的組織特性和當時客觀的環境，使中共黨內不斷出現肅反運動，但是從一九三〇年起，中共進行了一次為期長達數年之久，範圍遍及當時所建立的各個蘇區，殺害數以千計人員的大規模肅反運動，對於被殺害的人員，中共都冠上所謂「AB團」、「第三黨」、「改組派」、「托派」等罪名，認為他們都是「反革命份子」。

何以此一時期會出現規模如此之大的肅反運動？此一肅反運動的實質是否像中共所認定的是「反革命事件」？若由鄂豫皖蘇區進行肅反運動的經過情形，可發現此一事件的若干真相。

從一九三〇年起，中共所建立的各個蘇區之中所以普遍發生肅反運動，主要原因在於以王明為首的「國際派」，在一九三一

⑤ 盛仁學編著，曾中生和他的軍事文稿，重慶出版社，一九八四年，重慶，頁三六一—三七。
⑥ 同前註，頁四八。

年一月的中共六屆四中全會掌握了中共中央的領導權，「國際派」的掌權主要是由第三國際的支持，他們與掌握各個蘇區領導權的共軍人員缺乏淵源，因此上臺之後即籌組「中央分局」，派遣「中央代表」赴各地蘇區去擔任最高的領導者，企圖藉此加強對蘇區的控制，這些「中央代表」抵達蘇區之後，隨即改組蘇區內部的原有黨政軍的機構，將原來的領導人員予以排擠，因而引起雙方的衝突。另一方面，中共中央的各項政策，特別是「國際派」掌權之後，大都根據第三國際的指示而制訂的，然而第三國際對中國的實際狀況並不瞭解，因此中共中央依據第三國際的指導所制訂的各項政策，很難與中國大陸的客觀環境相配合，導致中共中央與蘇區之間對於各項政策，諸如對政治形勢的估計、土地政策和軍事路線等，都有紛歧的看法，以致這些政策在蘇區推行時，都依當地的實際情況而作了某種程度的修改，中共中央對於這種修改却認為是違反既定的政策，為了貫徹既定的政策，中共中央唯有將蘇區內部的反對者加以整肅，這是此一時期中共各個蘇區之中普遍發生肅反運動的根源所在。所以肅反運動的本質可視為是中共中央與蘇區的共軍之間，各項政策衝突的具體表現。

至於肅反運動是否如中共中央所認定的是「反革命事件」？此一問題可從兩方面探討。其一，肅反運動中所使用的罪名，諸如「A B團」、「社會民主黨」、「改組派」、「第三黨」、「托派」等，這些組織在當時大都不存在，即使是有此組織，勢力也微乎其微，決非如中共中央在進行肅反運動時所形容的是遍及在蘇區內部各個黨政軍之中；其二，肅反運動中被殺害的對象，諸如鄂豫皖蘇區的許繼慎、周維炯、龐永駿、曾鍾聖、鄭繼勛、余篤三等，無不是蘇區創立過程的領導者，對蘇區的建立作出了貢獻，如果他們真是中共中央所形容的是「A B團」、「改組派」、「第三黨」的份子，那麼此一蘇區能否建立在令人置疑。因此，肅反運動的本質又可視為是中共黨內派系鬭爭的產物。

從肅反運動中所使用的手段，亦可看出中共的殘暴性。中共在對付其敵人時，固然強調「決不能手軟」，但在整肅黨內異己份子時，也決無手軟的情形，在肅反運動進行的過程，大都採取慘無人道的「逼供信」刑求手段，在蘇區內部大肆亂捕、亂打、亂殺，使成千上萬的無辜者慘遭殺害，導致人人自危，佈滿了恐怖，其結果使中共的勢力大為減弱，許多具有實戰經驗的共軍優秀人員的被殺害，是鄂豫皖蘇區在國軍第四次圍剿失敗的主因之一，終無法在該地區立足，被迫撤離，經豫西、鄂北，往川陝邊境逃竄。

總之，鄂豫皖蘇區的肅反運動，與其說是「反革命事件」，倒不如說是中共黨內派系權力鬭爭的事件，這是一場中共黨軍衝突的具體表現。